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高雄醫學大學				
課程名稱	溫室氣體盤查初階班第01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 :807378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(濟世大樓二樓CS201教室) 學科2: 術科 :807378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(濟世大樓二樓CS201教室) 術科2:807378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(濟世大樓二樓CS211教室)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校創設於1954年，是台灣第一所私立醫學院，1957年成立附設醫院（1970年命名為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），除提供醫學生臨床教學與實習場所，也肩負起維護國民健康與醫學研究的使命，以教育、研究與服務為徑，為貫徹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（SDGs）之核心精神，培育「碳盤查」專業人才，是我們社會責任與服務的使命。</p> <p>本校教務處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負責推廣多元的社會教育，不僅通過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TTQS評鑑獲得銅牌的能力與品質的肯定，更配合執行校長治校理念開課，積極配合政策開辦多元的職業訓練課程，以符合社會大眾的需求。</p> <p>本次「溫室氣體盤查初階班」課程邀請到中鴻鋼鐵(股)公司/環保一課王威課長、高雄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委員鄭裕財委員、艾司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陳威宏總經理來授課，他們不但具環境教育專業知識，更具溫室氣體盤查實務經驗，有豐富的實務經驗和案例可分享，對學員的學習有很好的經驗傳承效益。</p> <p>知識:了解氣候變遷、淨零綠生活、溫室氣體排放與國際趨勢、溫室氣體盤查的邊界設定概念、溫室氣體排放源鑑別標準、溫室氣體盤查程序文件內容、知道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指引內容、了解溫室氣體數據如何收集等相關知識。</p> <p>技能:學會溫室氣體盤查的邊界設定、溫室氣體排放源鑑別、製作溫室氣體盤查程序文件、製作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指引、溫室氣體數據如何收集、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何計算、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清冊及報告等能力。</p> <p>學習成效:讓學員從無到有，透過案例練習碳排放數據該如何收集，排放量如何計算及得知，最終彙整成盤查清冊及盤查報告書，將所學應用到職場單位的碳盤查需求上。</p>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5/04/12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氣候變遷：週遭環境發生了什麼情況，讓世界越來越多災難	王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4/12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淨零綠生活：如何去減緩及適應目前環境日趨惡劣的情形	王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4/19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溫室氣體排放與國際趨勢：瞭解為什麼要做溫室氣體盤查，並說明其它國家目前的趨勢	鄭裕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4/19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溫室氣體盤查： 1. 邊界設定 2. 排放源鑑別:直接排放、能源間接排放、其他間接排放 3. 程序文件: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指引	鄭裕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5/04/26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實務演練-以多間製造業為案例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	陳威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4/26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實務演練-以多間製造業為案例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 分組報告	陳威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5/03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溫室氣體盤查實務演練： 1.活動數據收集 2.排放量計算	陳威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5/05/03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溫室氣體盤查實務演練：建立盤查清冊及報告	陳威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	<p>※招訓對象</p> 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一：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</p> <p>1. 於高雄醫學大學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網頁公告招生訊息。 2. 印製招生簡章與招生海報至相關單位供需要者索取或張貼。3. 於校外拉課程宣傳布條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</p> <p>1. 從事碳盤查相關職務之人員 3. 有意了解碳盤查之人員</p>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※學員學歷：專科(含)以上</p> <p>※遴選方式</p> <p>符合資格者，需於在職訓練網報名，依網路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【錄取40名，額滿即列為後補或自費(限8名)】，依序通知繳件及審核學員資格，經通知繳交參訓資料者需於5日內，將填好之(1)「學員報名表」(2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3)帳號封面影本(郵局或金融機構均可)(4)訓練費用(通訊報名者請買匯票，匯票受款人請寫「高雄醫學大學」；網路報名者可用ATM轉帳或至郵局或銀行跨行匯款)和(5)特殊身分相關證明文件(申請全額補助才需檢附)等資料一起以掛號郵寄至報名地點(80708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 高雄醫學大學 教務處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)或親臨報名地點現場繳交(勵學大樓3樓半)，才算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恕不保留報名資格，另依序通知備取學員進行報名作業。</p>
是否為 iCAP課程	
招訓人數	4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4年03月13日至114年04月09日
	114年04月12日(星期六)至114年05月03日(星期六)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預定上課時間	每週六上午9:00~12:00；下午13:00~16:00上課 共計24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<p>※王歲 老師 學歷：高雄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專長：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，氣候變遷，環境及資源管理，淨零綠生活，溫室氣體盤查</p> <p>※鄭裕財 老師 學歷：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專長：碳盤查輔導及查證，碳中和規劃及執行，碳足跡輔導及查證，環安衛管理系統建置及管理，環境管理及污染防制</p> <p>※陳威宏 老師 學歷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商務經營研究所 專長：溫室氣體盤查，產品碳足跡輔導，ESG永續發展，品牌經營，電子商務、商事法</p>
教學方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教學方法：每5人一組，分組報告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：\$4,12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4,120 （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：\$3,296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824）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退費辦法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（一）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（二）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（一）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（二）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（三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（四）經分署撤銷所核定之訓練班次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
114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說明事項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<p>聯絡人：賴裕鈴</p> <p>聯絡電話：07-3121101#2270</p> <p>電子郵件：extend@kmu.edu.tw</p>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</p> <p>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</p> <p>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】</p> <p>電 話：07-8210171 分機：1319~1327</p> <p>傳 真：07-8212100</p> <p>電子郵件：080@wda.gov.tw</p> <p>網 址：https://kpptr.wda.gov.tw/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